

证券代码：837388

证券简称：虹瑞智能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2月22日，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指公司202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2月18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量 (股)	认购价格 (元/股)	拟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龚建锋	683,498	5.36	3,663,549.28	现金
2	龚建平	683,498	5.36	3,663,549.28	现金

3	黄乐安	410,450	5.36	2,200,012.00	现金
4	刘清松	65,366	5.36	350,361.76	现金
5	周建龙	60,000	5.36	321,600.00	现金
6	肖名林	37,500	5.36	201,000.00	现金
7	舒凌	18,660	5.36	100,017.60	现金
合计	-	1,958,972	-	10,500,089.92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2年3月31日
缴款截止日	2022年4月8日

（三）认购程序：

1、2022年3月31日（含当日）至2022年4月8日（含当日），认购对象进行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银行账户。

2、缴款完成当日，认购人需将汇款底单（或网上转账汇款电子回单）[扫描件发送至公司指定邮箱 hong_rui5566@163.com](#)，同时需要通过电话方式与公司联系人确认。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认购对象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认购款项足额缴纳至本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收到本次股份认购资金的汇款凭证，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足额到账指定的专用账户后，当日电话或邮件通知认购对象本次股份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营业部
账号	219223151995600003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1、汇款时，收款人账号、账户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2、汇款人户名应与认购人一致，请勿使用他人账户代缴出资额。3、请在汇款用途处备注“股票定增投资款”字样。4、汇款金额应按照拟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请认购人提前咨询汇款银行的手续费事宜，确保汇款金额扣除手续费（如有）后不存在多汇或少汇的情况；

2.公司提醒认购人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需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账户；

3.如在本公告规定的缴款截止日前公司收到认购人的回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4.对于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本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范丹
电话	0769-81152552

传真	0769-85351887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大岭山莲峰新路二巷5号

六、备查文件

- 1、《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股份认购协议》
- 3、《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
- 4、《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

特此公告。

广东虹瑞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